

证券代码:600898

证券简称:ST美讯

公告编号:临2021-34

### 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判决阶段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本案被告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联美智科商业有限公司
●涉案金额:1,648.96万元
●对上市公司损益的影响:鉴于本次诉讼案件尚未执行完毕,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

二审(本诉、反诉)案件受理费。公司控股子公司联美智科为涉案合同纠纷后,泸州壹捌壹未支付的1,800部手机货款涉及的相应还款义务,联美智科无需再履行提货义务,故联美智科针对一审判决书涉及的反诉讼请求亦依法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2021年3月3日、2021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2019年4月,因与国美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联美智科商业有限公司(下称“联美智科”)签订《买卖合同》,泸州市壹捌壹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下称“泸州壹捌壹”)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1年3月2日,联美智科收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关于该案的《民事判决书》【案号:(2019)京0105民初57771号】。一审判决原告泸州壹捌壹与被告联美智科签订的《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和《商品订购单》原告泸州壹捌壹致于判决生效后七日内退还被告联美智科货款435.47万元并支付被告联美智科1,800部手机、被告联美智科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支付原告泸州壹捌壹致于手机款5.2525万元、认证费1.8万元和模具费45.48万元,驳回双方其他诉求。

一审判决后,双方均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泸州壹捌壹致于撤诉,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9)京0105民初57771号民事判决书;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驳回被上诉人一审反诉请求;并要求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二审案件受理费。
一审判决后,双方均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泸州壹捌壹致于撤诉,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9)京0105民初57771号民事判决书;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驳回被上诉人一审反诉请求;并要求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二审案件受理费。
一审判决后,双方均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泸州壹捌壹致于撤诉,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9)京0105民初57771号民事判决书;改判支持上诉人一审全部诉讼请求;驳回被上诉人一审反诉请求;并要求被上诉人承担本案一、二审案件受理费。

证券代码:600518

证券简称:\*ST康美

编号:临2021-058

###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整进展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性重大工作;6.管理人作财产状况调查报告;7.管理人作管理人报酬收取方案报告;8.管理人报告债权申报和审查情况,提请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表》;9.管理人作债权人委员会和债权人委员会成员人选的建议和说明,并对选任和设立债权人委员会事项进行表决。表决通过后将于2021年8月17日下午5时30分召开。
(二)公司债权申报截止日期为2021年7月25日,债权人未在前述申报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以在重整计划草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截至2021年7月25日,共计57,330家债权人已管理人申报债权,申报金额总计43,523,680,718.06元。
(三)风险提示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中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正在因重整失败而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场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8

###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暨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0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金融机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理财产品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签署相关授权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所需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本次购买理财的投资,公司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含本次公告)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二)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三)理财产品投资效果
(四)理财产品投资风险提示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近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6298期(1个月看涨点专户)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购买金额:3000万元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40%-3.25%
5.产品起止日期:2021年08月11日至2021年09月10日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有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方面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预期的产品收益。
2.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在存续期内可能受市场利率上升,在往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走势并不具有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限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合同约定的天数,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预期预期的全部收益。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利率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各自权益须及时明确的披露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风险和损失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情形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停市或停止交易、金融衍生品所涉及的金融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使用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理财产品的安全性,并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

证券简称:\*ST广东

证券代码:601382

编号:临2021-062

###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相关问题解决进展及全资子公司共同合作投资“怡景花园”房地产开发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经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自查,发现在实际控制人张张力控制的企业广东明珠地产山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地产”)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2021年8月3日,实际控制人张张力已通过现金的形式偿还400,000,000元;资金占用尚未偿还的余额总计为1,138,050,013.55元(不含资金占用费)(详见公告:临2021-060)。公司已督促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尽快制定偿还方案并执行,积极推动资金占用问题的解决,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2021年8月10日,公司收到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地公司”)的函件,告知:2021年8月9日,置地公司已收到梅州佳旺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旺房地产”)归还共同合作投资资金占用款9,000,000.00元。2021年8月10日,置地公司已收到佳旺房地产归还共同合作投资资金占用款20,000,000.00元。按照佳旺房地产的函告,该两笔款项是養生山城项目地产归还的共同合作投资资金占用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张张力已通过现金的形式偿还699,000,000.00元,资金占用尚未偿还的余额总计为1,109,050,013.55元(不含资金占用费)。
三、其他内容
置地公司和佳旺房地产友好合作,佳旺房地产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与置地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就共同合作投资“怡景花园”房地产开发项目(以下简称“共同合作”)签署了《抵债协议》(编号:JWFDCCD2021042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临2021-049)。该抵债协议完成后,佳旺房地产对公司的剩余应付款项为362,616,020.94元(含实际控制人张张力通过佳旺房地产占用公司资金的余额226,091,883.43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张力通过佳旺房地产归还共同合作投资资金占用款9,000,000.00元,佳旺房地产在共同合作合同项下欠付置地公司的款项余额相应减少99,000,000.00元。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目前不存在在已披露事项外的其他资金占用行为,违规行为均为等侵犯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将聘请新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张力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若新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认定的资金占用余额多于本次交易核实的资金占用余额,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张力承诺以新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认定结果为准,对差额承担补充的义务并支付相应的资金占用费。
2.公司正积极与实际控制人沟通,督促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尽快解决资金占用的问题并完整披露。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张张力归还占用资金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2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8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配合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要求,公司建议投资者尽量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投票者必须佩戴口罩并遵守深圳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的防控措施和有关要求,采取必要、有效的个人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出示有效健康码、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措施。
●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旗滨集团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88),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时间:2021年8月13日14: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具体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五)网络投票的时间、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1年8月13日
至2021年8月13日
网上投票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15:00-20: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8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配合当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要求,公司建议投资者尽量选择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投票者必须佩戴口罩并遵守深圳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的防控措施和有关要求,采取必要、有效的个人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出示有效健康码、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措施。
●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刊登了《旗滨集团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88),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时间:2021年8月13日14: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具体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五)网络投票的时间、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1年8月13日
至2021年8月13日
网上投票时间:深圳证券交易所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